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意见》

搭建合作平台 促进各类资本和产业协同

新华社北京11月10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长期以来,我国一些地区生态系统受损退化问题突出,历史欠账较多,生态保护修复任务量大面广,需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为进一步促进社会资本参与生态建设,加快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意见》围绕党中央、国务院明确的改革方向,研究设计改革政策措施,从总体要求、参与机制、重点领域、支持政策、保障机制五个方面明确了相关要求。

《意见》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聚焦重点领域,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生态保护修复高质量发展,增加优质生态产品供给,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推动美丽中国建设。

《意见》强调,坚持保护优先、系统修复,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坚持改革创新、协调推进。《意见》鼓

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投资、设计、修复、管护等全过程,明确社会资本通过自主投资、与政府合作、公益参与等模式参与生态保护修复,并明晰了参与程序,鼓励社会资本重点参与自然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农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城镇生态系统保护修复、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并探索发展生态产业。

《意见》提出,从规划管控、产权激励、资源利用、财税支持、金融扶持等多方面释放政策红利,通过生态保护修复与资源开发利用相衔接、资源有偿使用与产权制度安排相结合等政

策措施,创新产权激励、释放关联权益,给予财税支持,发挥政府投入带动作用,拓宽投融资渠道,创新绿色金融产品,构建“谁修复、谁受益”的生态保护修复市场机制。

《意见》要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完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保障社会资本合法权益,增强长期投资信心;发挥骨干企业的引领作用,搭建合作平台,促进各类资本和产业协同;优化监管服务,建立投资促进机制;做好宣传引导,促进全社会关心支持生态保护修复事业,共同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今日导读

多地推出支持高端制造、
科创企业上市计划

A2版

打破“煤电两重天”魔咒
绿色减碳力促行业转型

A3版

大批“网红”保险年底将停售
互联网人身险市场洗牌在即

B1版

年内A股公司
发布749份股权激励计划

B2版

北交所开市倒计时

10家精选层公司官宣 11月15日在北交所上市 预计首批上市公司数量将达81家

本报记者 昌校宇

从9月2日“设立北交所”被官宣以来,建设北交所保持了高效有序的推进节奏,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也将迎来一个肩负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职责的阵地。

11月10日晚,《证券日报》记者从全国股转公司官网获悉,恒合股份、科达自控、晶赛科技、同心传动、中设咨询、志晟信息、中寰股份、广道高新、大地电气、汉鑫科技等10家公司发布公告,公司股票将于11月15日在北交所上市。

截至11月10日晚,精选层挂牌企业共71家,届时将一并平移到北交所上市,那么,预计北交所首批上市公司数量将达81家。

目前,北交所制度框架基本搭建完成。9月17日,北交所发布《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配套业务指南;10月30日,北交所发布上市与审核4件基本业务规则及6件配套细则和指引;11月2日,北交所发布两件基本业务规则。至此,北交所7件基本业务规则已全部发布。

北交所表示,下一步,还将陆续发布涉及QFII和RQFII证券交易、发行上市审核标准的适用要求等相关业务规则,持续做好市场制度体系建设。同时,积极开展企业培训、投资者教育、会员接纳等规则实施的准备工作,为北交所顺利开市和平稳运行奠定基础。

全国股转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董事长徐明此前在2021金融街论坛年会上表示,深化新三板改革,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是中央着眼于构建新发展格局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实施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也是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重要内容,对于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支持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关心和高度重视下,在证监会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北京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我们有信心落实好深化新三板改革、设立北京证券交易所这项重大改革任务部署。希望社会各界继续关心支持新三板改革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建设,共同推动市场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努力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徐明说。

本版主编:姜楠 责编:陈炜 美编:王琳
制作:王敬涛 电话:010-83251808

二百余只新基金冲刺年终发行大考 低波动低风险策略受青睐



本报记者 王思文

今年以来股市结构性分化特征明显,热点板块轮动速度加快,市场震荡调整。公募基金发行整体呈现疲软态势,发行规模逐月下滑,宣布募集失败的基金频频。

在此背景下,公募基金公司调整产品布局类型。新发基金产品中,主动权益类产品占比有所下滑,固收类、被动指数类、FOF类基金产品比重不断攀升,低风险、低波动策略基金成为公募基金四季度产品布局的重要方向。

Wind资讯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截至11月10日,全市场新发基金1533只,发行总规模达2.53万亿元,单只基金平均发行规模16.47亿元,发行规模达到百亿元量级的新基金有20只。综合来看,前三季度,发行规模较低的是4月份和5月份,分别为1399.75亿元和1316.96亿元,其他单月发行规模均在2000亿元以上。

四季度以来,公募基金发行规模快速下滑,其中10月份单月新成立基金97只,发行总规模1203.17亿元,较9月份的2343.66亿元下滑超1000亿元。11月份前10日新成立基金51只,发行总规模仅543.67亿元。

一位公募基金相关人士对《证券日报》记者分析称:“最近公募新发市场热度有所下降,10月份基金发行规模骤减,11月份的发行热度也不算很高,这主要是受国庆假期及市场等因素影响,导致基金投资者风险偏好普遍下降,投资意愿也随之降低。”

不过记者发现,尽管四季度新基金发行遇冷,部分市场影响力较大的基金公司和长期历史业绩优异的基金经理,仍在增加新基金产品的布局。

数据显示,截至11月10日,还有149只基金正在募集发行;尚未开始募集但已公布发行日期,且计划募集截止日期在12月31日以前的基金有119只。其中不乏来自易方达、汇添富、兴证全球等投研能力较强的基金公司产品。若按当前披露的新基金募集目标规模进行估算,年底新基金发行规模至少有3750亿元。

有基金人士认为:“基金发行遇冷往往对应的是市场阶段性底部,这恰恰是投资者低位布局的黄金时期,基金投资者可以分批建仓,结合自身风险偏好合理配置基金产品。”在股市震荡波动、投资热度下滑的背景下,部分基金公司开始调整新发基金产品的

布局战略,今年四季度重点布局收益相对稳健的低波动基金产品。从近期正在发行和即将发行的新基金情况来看,公募基金公司布局主动权益类基金产品的数量有所减少,而布局被动指数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以及FOF基金等品种的比重则有所攀升。

数据显示,正在发行的公募基金中,被动指数型基金、偏债混合型基金、中长期纯债型基金的数量分别为47只、18只、17只,占比分别为32%、12%、11%。FOF基金产品也有10只,较以往发行数量有明显增长。

与之相对应的,是主动权益类新基金的布局呈下滑态势。正在发行的公募基金中,偏股混合型基金数量有31只,远远少于被动指数型基金;而11月份新成立基金产品中,偏股混合型基金数量位居首位。普通股票型基金、灵活配置型基金、平衡混合型基金也布局较少,分别仅有4只、1只、1只。

“当前股市震荡调整,低风险波动的基金产品更受基金投资者的关注。”北京一家公募基金相关人士告诉记者,当前较高风险偏好的主动权益类基金发行难度有所加大,而进攻、退可守的基金产品由于具有分散风险、收益多元、攻防兼备等特性,更受投资者青睐。

新股发行询价更加市场化 投行定价应少些套路

李文

近期,接二连三的“新股破发”牵动着投资者的神经,打破“躺赢”已成过去式。

相对历史而言,近期新股破发的数量和比例都不算高。而且,新股破发的诱因并非市场情绪悲观导致的“杀估值”,近期IPO发行制度改革导致新股发行价格适当提高应是不容忽视的原因。

“询价新规”于2021年9月18日正式落地。为进一步优化注册制新股发行承销制度,促进买卖双方博弈更加均衡,沪深交易所证监会指导下完善新股发行定价机制,从优化定价机制安排和强化报价行为监管两个方面推动市场化发行机制有效发挥作用。

IPO询价新规出台前,市场上普遍存在着询价机构重入围轻研究、“抱团压价”的现象。新规落地实施后,中间套利空间减少,多只新股出现破发。发行定价市场化是注册制改革

的重要一环。在此背景下,部分新股出现破发是正常现象。从目前的结果看,这也与国际市场更加接轨,网下投资者更重视个股基本面研究和新股网下配售市场周期性机会的把握。另外,打破收益下滑、破发现象都将趋于常态化。这同时表明询价新规实施后,一二级市场间差价减少,新股定价机制更趋合理。

询价新规抑制了“抱团+低价”行为,长远来看,研究能力强、定价能力强的机构更为受益。

可以说,能够承担定价功能并且对上市公司股票内在价值真正负责的市场化主体就是投行。投行发挥资本市场定价机制作用,使得资本市场的长期估值更加合理。早在科创板推出之时,业界就普遍认为,注册制将考验券商投行的研究定价实力。如今,询价新规显威力,投行的定价水平被摆在台面上。研究定价能力是承销能力的核心,注册制下,投行承销不仅要把握股票卖出去,还要卖得“合适”,充分挖掘企业的价值,给出符合企业实

力的价格。这对投行的定价能力是一大考验,投行需要平衡企业和投资者的利益诉求,以市场化的方式确定新股发行价格,提升股票的适销性。未来在新股市场,定价能力将成为券商投行的竞争力之一,投行需要对行业及个股基本面有更深入的理解,提出更精准的定价,少“套路”多“研究”。

“研究的本质是为了定价”。这是不少投行人士的共识。投行的定价能力也关系到其话语权和影响力,各家券商都在探索研究所的定位及发展模式。随着注册制的推进以及资本市场深化改革,券商投行研究价值正在从传统的二级市场延伸到更大投行、财富管理更广泛的领域。惟其如此,投行的研究定价能力才真正迎来大展拳脚的机遇期。

今日视点



FURJA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 今日网上申购

申购简称:富佳申购 申购代码:732219
申购价格:9.56元/股
单一证券账户最高申购数量:12,000股
网上申购时间:2021年11月11日
(9:30-11:30, 13:0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顾问: 世纪证券

《发行公告》及《招股风险特别公告》详见2021年11月10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



LINUO 力诺特玻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今日隆重上市

股票简称:力诺特玻
股票代码:301188
发行价格:13元/股
发行数量:5810.9777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顾问: 世纪证券

《上市公司募集说明书》详见2021年11月10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OCC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隆重上市

股票简称:镇洋发展 股票代码:603213
发行价格:5.99元/股
发行数量:6,526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证券  浙商证券
投资者关系顾问: 世纪证券

《上市公司公告》详见2021年11月10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更多精彩内容,请见——

证券日报新媒体



证券日报之声